

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1月8日，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9]2007号”文核准，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了39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发行总额392,000,000元。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的规定，公司本次发行的“金牌转债”自2020年6月1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。自2020年6月19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，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1,081股。

由于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期间，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价格不低于“金牌转债”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%，已触发《募集说明书》约定的赎回条款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，决定提前赎回“金牌转债”（赎回登记日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）。2020 年 12 月 4 日，“金牌转债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止交易并摘牌。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 日期间，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 8,741,659 股。

根据上述转股结果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3,260,031 股，注册资本增加至 103,260,031 元。

二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由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，同时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现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修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,518,372 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,260,031 元。
2	第十九条 截至本章程签署之日，公司股份总数为 94,518,372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截至本章程签署之日，公司股份总数为 103,260,031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3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人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副董事长一人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人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副董事长一人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

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8 日